

分析师：张蔓梓
登记编码：S0730522110001
zhangmz@ccnew.com 13681931564

提升粮食单产水平，推动生物育种产业化扩面提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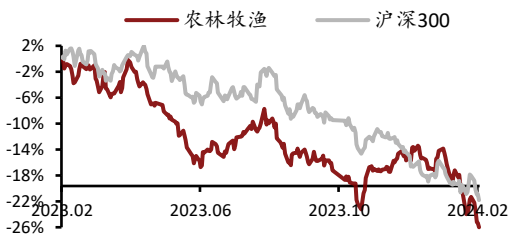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点评报告

证券研究报告-行业点评报告

强于大市(维持)

农林牧渔相对沪深 300 指数表现

发布日期：2024 年 02 月 06 日



资料来源：中原证券，聚源

相关报告

《农林牧渔行业月报：首批转基因玉米、大豆生产经营许可证发放，生物育种商业化加速》
2024-01-24

《农林牧渔行业月报：收储提振市场情绪，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重要农产品安全供给》
2023-12-15

《农林牧渔行业年度策略：把握养殖周期复苏，拥抱宠物龙头崛起》
2023-12-01

联系人：马焱琦

电话：021-50586973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88 号 16 楼

邮编：200122

事件：2024 年 2 月 3 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发布，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指导“三农”工作的第 12 个中央一号文件。

投资要点：

- **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实施单产提升工程。**《意见》中延续了此前的政策思路，首要指出“扎实推进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到大面积提高单产上。实施粮食单产提升工程，集成推广良田良种良机良法。巩固大豆扩种成果，支持发展高油高产品种”。我国耕地资源有限，提升单产水平是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途径。我国粮食供给有基本保障，但玉米仍存在产销缺口、近年来进口份额增加；大豆自给率较低且大量依赖进口补充，2022 年国内大豆价格受到国际环境影响涨至历史新高，导致饲料、养殖行业成本端承压。在我国持续强调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的政策方向下，实施粮食单产水平提升工程、调整农业生产结构、扩大大豆油料种植面积，有助于保障农民种粮收益，推动种植业高景气度的延续。
- **强化农业科技支撑，深化种业振兴行动。**关于强化农业科技支撑方面，《意见》中明确“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完善联合研发和应用协作机制，加大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选育推广生产急需的自主优良品种。开展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推动生物育种产业化扩面提速”。种业作为农业产业链中的“芯片”，为推动现代化农业高质量发展，实现种源自主可控、种业科技自立自强变得日益重要。我国农作物单产水平和种植效益较发达国家还有一定差距，而生物育种技术产业化将是我国补齐种业短板的关键。2019 年末以来，行业法规不断完善，转基因玉米、大豆试点种植面积逐年扩大，此次《意见》中生物育种产业化政策再次加码，我国制种行业有望迎来中长期的产业变革。2024 年 1 月，我国首批转基因玉米、大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已经发放，相关种企有望率先获得行业红利，受益于盈利水平和行业集中度的双重提升。
- **种植产业链高景气度延续。**从此次《意见》可以看出农业在我国中的地位不容忽视，目前行业市净率处于历史相对低位，考虑到生物育种产业化的应用和种植效益的提升，行业估值仍有扩张空间，维持行业“强于大市”投资评级。建议关注制种行业研发能力突出和前期获得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的相关种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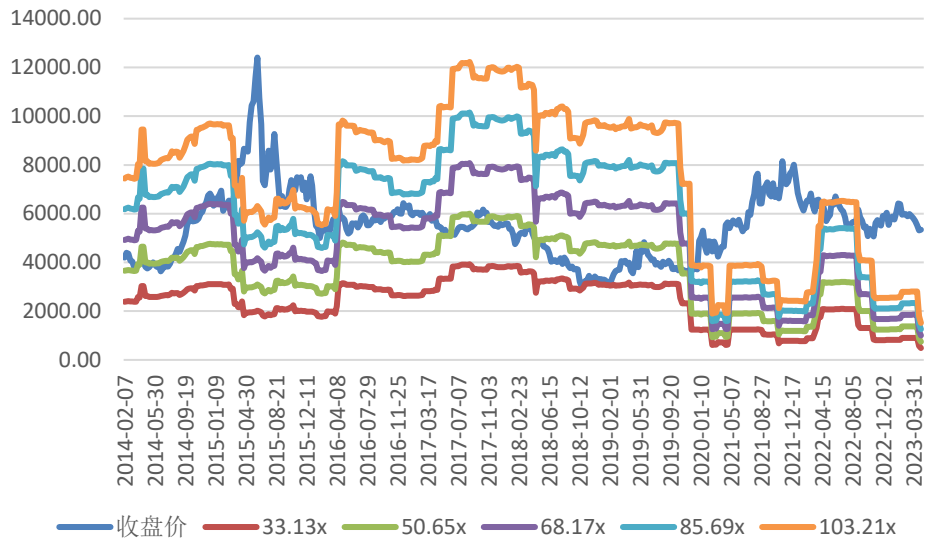
风险提示：生物育种产业化进展不及预期。

表 1：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把粮食增产重心放到提高单产水平上

	2024 年	2023 年
发布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	扎实推进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 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到大面积提高单产上 ，确保粮食产量保持在 1.3 万亿斤以上。 实施粮食单产提升工程，集成推广良田良种良机良法 。巩固大豆扩种成果，支持发展高油高产品种。适当提高小麦最低收购价，合理确定稻谷最低收购价。	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开展吨粮田创建。继续提高小麦最低收购价，合理确定稻谷最低收购价，稳定稻谷补贴，完善农资保供稳价应对机制。加力扩种大豆油料。深入推进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深入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
种业振兴	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完善联合研发和应用协作机制，加大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选育推广生产急需的自主优良品种。开展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 推动生物育种产业化扩面提速 。	全面实施生物育种重大项目，扎实推进国家育种联合攻关和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加快培育高产高油大豆、短生育期油菜、耐盐碱作物等新品种。加快玉米大豆生物育种产业化步伐，有序扩大试点范围，规范种植管理。
耕地保护	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体系，落实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以补定占”，将省域内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作为下年度非农建设允许占用耕地规模上限。健全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制度，完善管护和再评价机制。	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实行部门联合开展补充耕地验收评定和“市县审核、省级复核、社会监督”机制，确保补充的耕地数量相等、质量相当、产能不降。探索建立耕地种植用途管控机制，明确利用优先序，加强动态监测，有序开展试点。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生猪	“菜篮子”产品应急保供基地建设， 优化生猪产能调控机制 。	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强化以能繁母猪为主的生猪产能调控。
脱贫攻坚	对存在因灾返贫风险的农户，符合政策规定的可先行落实帮扶措施。 加强农村高额医疗费用负担患者监测预警，按规定及时落实医疗保障和救助政策 。研究推动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	压紧压实各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责任，确保不松劲、不跑偏。强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对有劳动能力、有意愿的监测户，落实开发式帮扶措施。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做好兜底保障。
乡村振兴	优化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支持东北地区发展大豆等农产品全产业链加工，打造食品和饲料产业集群 。支持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主产区建设加工产业园。深入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健全县乡村物流配送体系，促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共同配送 。实施农民增收促进行动，持续壮大乡村富民产业，支持农户发展特色种养、手工作坊、林下经济等家庭经营项目。	支持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深入推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实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计划。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推动乡村民宿提质升级。深入实施“数商兴农”和“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鼓励发展农产品电商直采、定制生产等模式，建设农副产品直播电商基地。提升净菜、中央厨房等产业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培育发展预制菜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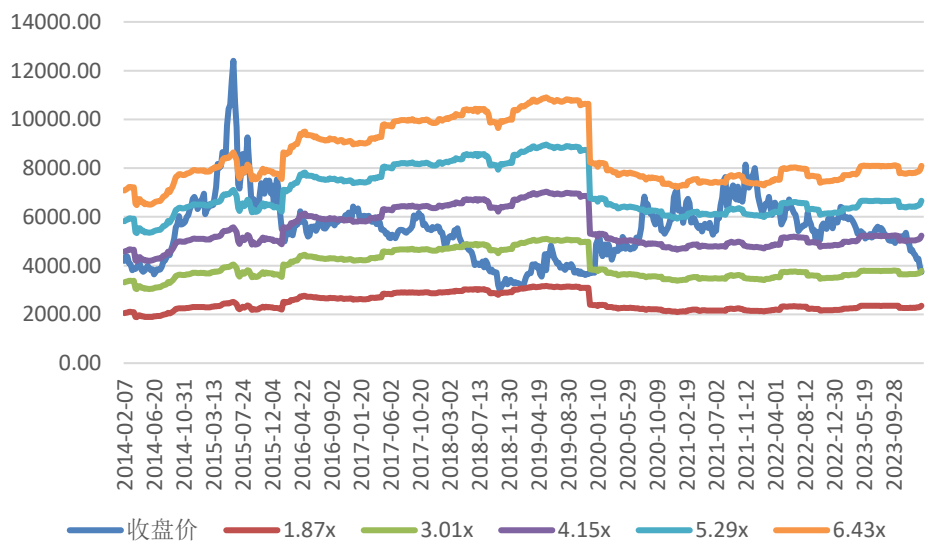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新华社，中原证券

图 1：种业（中信）PE Band



资料来源：Wind，中原证券

图 2：种业（中信）PB Band



资料来源：Wind，中原证券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沪深 300 涨幅 10% 以上；

同步大市：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沪深 300 涨幅-10% 至 10% 之间；

弱于大市：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沪深 300 跌幅 10% 以上。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未来 6 个月内公司相对沪深 300 涨幅 15% 以上；

增持：未来 6 个月内公司相对沪深 300 涨幅 5% 至 15%；

谨慎增持：未来 6 个月内公司相对沪深 300 涨幅-10% 至 5%；

减持：未来 6 个月内公司相对沪深 300 涨幅-15% 至-10%；

卖出：未来 6 个月内公司相对沪深 300 跌幅 15% 以上。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分析师执业资格，本人任职符合监管机构相关合规要求。本人基于认真审慎的职业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独立、客观的制作本报告。本报告准确的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对报告内容和观点负责，保证报告信息来源合法合规。

重要声明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制作并仅向本公司客户发布，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接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含的信息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本报告中的推测、预测、评估、建议均为报告发布日的判断，本报告中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带来的收益可能会波动，过往的业绩表现也不应当作为未来证券或投资标的表现的依据和担保。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所含观点和建议并未考虑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标、财务状况以及特殊需求，任何时候不应视为对特定投资者关于特定证券或投资标的的推荐。

本报告具有专业性，仅供专业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参考。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报告作为资讯类服务属于低风险（R1）等级，普通投资者应在投资顾问指导下谨慎使用。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个人不得刊载、转发本报告或本报告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刊载、转发，本公司不承担任何刊载、转发责任。获得本公司书面授权的刊载、转发、引用，须在本公司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报告出处、发布人、发布日期，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

若本公司客户（以下简称“该客户”）向第三方发送本报告，则由该客户独自为其发送行为负责，提醒通过该种途径获得本报告的投资者注意，本公司不对通过该种途径获得本报告所引起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特别声明

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等各种服务。本公司资产管理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意见或者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投资者应当考虑到潜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或者其他决定的唯一信赖依据。